

2021 年息县改善普通高中办学条件项目第三标段

合 同

甲 方：息县教育体育局

乙 方：信阳三宝办公设备有限公司

息县教育体育局（招标人）根据息县人民政府对《关于办理 2021 年息县改善普通高中办学条件项目建设手续的请示》（息教体发规〔2021〕12 号）的批复，组织对 2021 年息县改善普通高中办学条件项目进行公开招标，招标编号“息财公开-2022-08-8。”于 2022 年 09 月 02 日通过公开招标，确定乙方为项目第三标段中标人。为了保护供需各方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并严格遵循政府采购项目采购文件的相关规定，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项目概况、合同标的、合同价格

1. 项目编号：息财公开-2022-08-8。

2. 项目名称：2021 年息县改善普通高中办学条件项目。

3. 合同标的：详见甲方政府采购项目明细表（清单附后）。

4. 合同价格：人民币 2598000.00 元（大写：贰佰伍拾玖万捌仟元整），以上价格以人民币结算，该价格中包含货物设备的采购、包装、运输（运至甲方指定地点）、装卸、保险、税费、安装、调试、配合验收和培训的技术服务（包括技术资料提供）、检验、售后服务保障等费用。

二、交货时间、交货地点

1. 交货时间：2022 年 9 月 18 日以前全部交付并安装调试完成。

2. 交货地点：息县教体局指定的地点。

三、技术规格

1. 乙方提供的设备为最新生产的原装正品品牌货物，产品的技术规格有国家标准的，应符合现行国家标准，无国家标准的，应符合部颁标准或行业标准，并满足标的清单中的规定。

2. 各项技术参数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必须满足投标文件承诺的所有服务。

四、附件、配件：

按产品所附使用说明书及清单执行；包括厂家在促销等特别期间承诺提供的附件。

五、售后服务

1. 严格遵守投标文件承诺的所有服务。凡在质保期内，甲方正常使用乙方所供产品而出现质量问题时，乙方按“质量保证承诺书”负责；对产品出现的故障乙方应免费上门服务。在质保期外，提供设备的更换、维修只收取成本费用，不收取人工技术等费用。

2. 甲方在使用乙方所供产品中出现问题需乙方指导解决时，乙方应及时给予解决。

六、验收及异议

1. 甲方在验收中，如果发现与合同规定不符的，在 3 天内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不签发验收报告；并同时将该书面异议送达有关部门。乙方在接到甲方书面异议后，应在 3 天内予以纠正，并对纠正情况以书面形式告知有关部门，否则视为无效。

2.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设备不侵犯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或其他知识产权。若乙方的行为侵犯了第三方的前述权利，并造成了第三方追究甲方的责任，甲方为此所受到的损失，应由乙方承担。

3. 甲方按国家相关标准和本招标文件的相关要求组织验收。

4. 验收内容：所采购的货物数量、参数标准、规格和质量。

七、付款方式

签订合同后 7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预付合同总金额的 60%；设备全部安装完成能够正常使用，第三方验收合格后 7 天内，支付剩余合同总金额的 40%。

八、违约责任

1. 乙方不能按时交货或因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按时交货而未在交货时间及交货地点限内书面或电话告知甲方的，应向甲方偿付不能交货部分货款 5% 的违约金；

2. 乙方所交标的品牌、型号、规格、质量等不符合合同规定，按违约处理，并赔偿合同金额总数及承担由此给甲方带来的其他损失。

九、不可抗力

甲方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及时向乙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乙方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交货时间到期以前及时向甲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在取得有关主管机关证明以后，可以签订延期履行、部分履行补充合同或者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十、争议

双方本着友好合作的态度，对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纠纷进行及时的协商解决，如不

能协商解决，约定由信阳市仲裁委员会仲裁。

十一、其它

1. 本合同自双方签订之日起生效，甲乙双方均不得随意变更或解除合同。
2. 本项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等是本合同的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3. 其它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友好协商，作出补充约定，补充约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四份，乙方两份。

附：采购清单

甲方(印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地址: 息县息州大道西段

电话: 13949186276

开户银行: 中原银行息县支行

开户账号: 411533010130005901

乙方(印章): 信阳三宝办公设备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李勇

地址: 罗山县行政中路

电话: 13607600777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罗山支行

开户账号: 41001555410050202081

2022 年 9 月 3 日

2021 年息息改善普通高中办学条件项目三标段供货清单

序号	货物品牌名称及型号规格	配置参数	数量	单价	小计	制造商	备注
1	惠普 256 G8 型笔记本电脑	1、名称：笔记本电脑。 2、配置： 英特尔酷睿 I5-1135G7 四核处理器/ 15.6" HD 高清防眩显示屏/ 16G DDR4 2666MHz 内存/ 512G PCI NVMe SSD 硬盘/ 集成显卡/无光驱/ 720P 高清摄像头/ 802.11AC 2x2wifi (非 intel)+蓝牙 5.0/ 3 芯 41Whr 长寿命电池/ Win11 HB 64 位(简体中文版)	350 台	5420	1897000	惠普(重庆)有限公司	
2	格力 KFR-72LW (72536) 型柜式空调	1、名称：空调器。 2、型号、规格： 3 匹，立式柜机，新三级能效，变频冷暖，高温自清洁，大风量除湿。 3、质量：0.2T 以内。 技术参数： 能效等级：3 级 防水等级：IPX4 功 能：冷暖 待机功率：10 (W) 额定电压/频率 220- /50HZ 制冷量：7210 (W) 制热量：9110 (W) 制冷功率：2350 (W) 制热功率：3080 (W) 制冷电流：10.7 (A) 制热电流：14.0 (A) 外形尺寸： 室内机：518*347*1770 (mm) 室外机：958*402*660 (mm) 控制方式：键控/遥控。	100 台	6900	690000	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3	开孔 (打洞)	1. 部位:砖墙。 2. 洞尺寸:直径 75 以内。 3. 满足安装要求。	100 个	110	11000		
合计金额：贰佰伍拾玖万捌仟元整 (2598000.00)							

息县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致：息县教育体育局/河南华威建设工程技术咨询事务所有限公司

单位名称（自然人姓名）：信阳三宝办公设备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号码）：91411521571012910X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李 勇

联系地址和电话：罗山县城行政中路 13607600777

为维护公平、公正、公开的政府采购市场秩序，树立诚实守信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形象，我单位（本人）自愿作出以下承诺：

一、我单位（本人）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单位（本人）郑重承诺，我单位（本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和采购文件、本承诺书的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未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者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七）未被相关监管部门作出行政处罚且尚在处罚有效期内；
- （八）未曾做出虚假采购承诺；
- （九）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我单位（本人）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自愿按照规定将违背承诺行为作为失信行为记录到社会信用信息平台，并视同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按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

七、七十九条规定，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市场监管部门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给他人造成损失的，并应依照有关民事法律规定承担民事责任。

投标供应商（单位签章）：信阳三宝办公设备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本人或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日 期：2022 年 09 月 01 日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appearing to be '李' followed by a stylized flourish, written over a horizontal line.